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1634
聯絡人：周玫君
電 話：04-37061628

受文者：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24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064524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0064524A00_ATTCH8.odt、0064524A00_ATTCH9.odt)

主旨：重申本署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有關高級中等學校線上教學資訊設備借用及居家學習4G門號(SIM卡)申請，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署109年4月14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040155號函續辦。

二、因應疫情期間學校「停課不停學」，本署提供家戶無相關設備之學生在家使用資訊設備之借用及4G門號(SIM卡)申請服務；申請流程，請參閱下列設備支援中心網站：

(一)北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https://sites.google.com/gs.hs.ntnu.edu.tw/north>

(二)中區(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https://sites.google.com/mail.dali.tc.edu.tw/covid-19>

(三)南區(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https://www.ksvs.khc.edu.tw/p/412-1004-1449.php?Lang=zh-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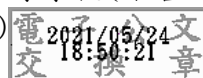
(四)東區(國立臺東高級中學)：<https://www.pttsh.ttct>

edu.tw/ischool/publish_page/83/

三、檢附「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提供高級中等學校線上教學資訊設備借用實施計畫」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提供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居家學習4G門號(SIM卡)申請實施計畫」各1份。

正本：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

副本：本署視察室、本署高中組(均含附件)



裝

訂

線

